《越人歌》的历史文献考证

周莲芝

摘　要：《越人歌》是我国保存下来最早的一首翻译作品，它跟楚国的其他民间诗歌一起成为《楚辞》的艺术源头，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和地位。本文将从历史文献对《越人歌》的主人翁公子皙和榜枻越人进行分析，从而对《越人歌》的历史背景有更加客观的了解。

关键词：《越人歌》；公子皙；榜枻越人；歌词

中图分类号：J609.2　　　文献标识码：A

DOI:10.19340/j.cnki.hhzs.2021.07.048

《越人歌》是我国保存下来最早的一首翻译作品，也是《楚辞》的艺术源头，收录于汉代刘向所著的《说苑》卷十一《善说》篇中的第十三则“襄成君始封之日”篇。刘向收录此篇的目的在于表明楚大夫庄辛能言善辩，善于用类比的例证来有效地说服襄成君，从而达成自己“愿把君之手”的诉求。文章中庄辛和襄成君两位主人翁的故事在历史上没有很大的影响，而庄辛所讲述故事中的“榜枻越人”所吟唱的歌曲却有着深远的历史意义，成为我国记录的最早的翻译作品。而且，优美的修辞也是其经久不衰的重要原因。

正是因为《越人歌》的重要地位和历史意义，诸多专家和学者对其进行分析、研究。但作品中的主人翁公子皙所处的年代大概为公元前 500 年以前，距今约有 2500 多年的历史，由于年代久远，史料记载不明确，加之古代人记事的笔法跟现代大有不同，所以，在解读时有一定的距离，甚至相差甚远。而且由于音乐专业的学生文化基础薄弱，历史知识欠缺，对歌词内涵理解不透彻，歌曲历史背景不了解，所以在演唱歌曲时，就会出现缺乏音乐表现力或者“乐”不达意等问题。基于以上种种原因，我将从文献着手对《越人歌》的主人翁公子皙进行分析。

一、文献考证

在进行文献查找时发现，近现代的文献中对《越人歌》的诸多问题皆有较大的争议，首先对于《越人歌》的原文的族属问题，有的学者说是侗族的，有的说是壮族的，文章仅针对译文版的《越人歌》进行分析研究，不涉及语言学和翻译学的研究，故本文不再赘述这类问题。争议较大的另一个问题是关于作品的题材，各种说法众说纷纭，有的说是歌颂爱情的作品，亦有说是同性恋的题材的，可见对给公子皙献歌的榜枻越人的性别有较大的争议。关于《越人歌》的记载在刘向的《说苑》第十一卷的《善说》篇中的第十三则，其内容为：

襄成君始封之日，衣翠衣，带玉剑，履缟舄，立于游水之上，大夫拥钟锤，县令执桴号令，呼：“谁能渡王者于是也？”楚大夫庄辛，过而说之，遂造托而拜谒，起立曰：“臣愿把君之手，其可乎？”襄成君忿作色而不言。庄辛迁延沓手而称曰：“君独不闻夫鄂君子皙之泛舟于新波之中也？乘青翰之舟，极蔺芘，张翠盖而犒犀尾，班丽袿衽，会钟鼓之音，毕榜枻越人拥楫而歌，歌辞曰：‘滥兮抃草滥予？昌枑泽予？昌州州食甚。州焉乎秦胥胥，缦予乎昭澶秦踰渗。惿随河湖。’鄂君子皙曰：‘吾不知越歌，子试为我楚说之。’于是乃召越译，乃楚说之曰：‘今夕何夕搴中洲流，今日何日兮，得与王子同舟。蒙羞被好兮，不訾诟耻，心几顽而不绝兮，知得王子。山有木兮木有枝，心说君兮君不知。’于是鄂君子皙乃揄修袂，行而拥之，举绣被而覆之。鄂君子皙，亲楚王母弟也。官为令尹，爵为执圭，一榜枻越人犹得交欢尽意焉。今君何以踰于鄂君子皙，臣何以独不若榜枻之人，愿把君之手，其不可何也？”襄成君乃奉手而进之，曰：“吾少之时，亦尝以色称于长者矣。未尝过僇如此之卒也。自今以后，愿以壮少之礼谨受命。”

文献中讲述了楚大夫庄辛爱慕襄成君，提出了“把君之手”的不合理的要求，襄成君面色难堪却不做声。庄辛给襄成君讲述了公子皙和榜枻越人的故事，榜枻越

作者简介：周莲芝（1988-），女，硕士研究生，衡水学院音乐学院讲师。

人一曲高歌，便获得了公子皙的最高的礼遇，走过去拥抱他，并举起锦绣被子盖在他身上。公子皙作为楚王同父同母的兄弟，也是楚共王的皇子，官位为令尹，爵位是执珪。一个划船的越人还能尽情地对公子皙表达他的情感，我难道都比不过一个划船的人吗？您难道能超越公子皙的身份和地位吗？公子皙对划船人拥抱和披锦绣被子的热情举动，而我只提出跟您握手的要求过分吗？庄辛通过以上有理有据的连环质问，从而说服了襄成君，达成自己的意愿。因为庄辛和襄成君同为男人，庄辛爱慕襄成君的美貌，并且庄辛引用了公子皙和榜枻越人的典故，来诠释和辩护自己对襄成君提出的要求的合理性，正因为如此，使后人对榜枻约人为男性的猜测更加具有合理性。但事实是庄辛想通过襄成君与公子皙的身份和地位的比较，以及对自己和划船人的身份进行比较，从而表达出自己要求的合理性。

也有学者把《越人歌》当作爱情题材来演绎，主要是因为歌词当中表达出的“羞涩、难以言表的激动以及欲说还休的情思的吐露”等等这种细腻的刻画都像极了女人的小心思，尤其是副歌部分的“山有木兮木有枝，心悦君兮君不知”，对榜枻越人心思的刻画更是惟妙惟肖。通过史料的考证，此时的公子皙官为令尹，当时的令尹的身份和地位是很高的，也拥有很大的权利榜枻越人这样的普通人能跟这样的大人物同舟而游，那是何其有幸，所以吐露出这样的心声也是合情合理的。其次正是由于翻译的原因，所以使得歌词的感情色彩更加浓厚、对榜枻越人的心理描写更加细腻，才使《越人歌》成为经典的、不朽的音乐作品。

《越人歌》的原文是楚国人根据谐音把越语的发音用古汉语进行记录,《说苑》中的原文为“滥兮抃草滥予？昌枑泽予？昌州州堪。州焉乎秦胥胥，缦予乎昭澶秦踰渗。惿随河湖。”近代国内外的学者用多种方法对《越人歌》中的 32 个越语字音符号进行解读，从而大概破解了“蛮夷之国”的古越语。其中日本学者泉井久之助将《越人歌》的原文用公元一世纪前后的汉语古音还原为当时的越语语音，再标上古占语，古马来语和古印度尼西亚语对应的音，再根据这几种语言的词义翻译出来，最后把意思连贯起来。泉井久之助先生用这种方法翻译出来的歌词跟《说苑》中记载的现场翻译出来的有较大的差距。就译文而言，必然是子皙现场召来的翻译译出来的更贴近原义。但在此仍想表达一个观点：现存的《越人歌》是翻译过的译文，跟原文必然会存在一定的距离，译文只能是表达原文的大意，再精准的翻译都只能是最大程度地贴近原文，而不能诠释全部，甚至译文当中流露出来的意境和情感跟翻译者的文采和情怀有很大的关系。

中国的文字博大精深，古代文字亦是如此，一个字都有不同的读音，有不同的意思，所以在翻译时，采用不同的字或词会产生截然不同的效果，可谓“失之毫厘，差之千里”。也许越语的歌词中并没有表现出欲说还休、“犹抱琵琶半遮面”的唯美的情感流露，而是采用了直抒胸臆的很直白的表达。那么越语的歌词和翻译后的楚语的歌词就有较大的出入，完全是两种人物性格和形象，前一种是直白的、快人快语的男人的情感表达方式，后一种则是委婉的、含蓄的女性的言辞。所以说，根据歌词的意境来揣测榜枻越人的性别是不可靠的，还是要基于文献的记载，从史料出发，而在文献中只字未提榜枻越人的性别问题，所以歌曲题材谈何爱情？谈何同性恋？

其实不妨推测一下，当时公子皙所乘的船很是豪华，而且场面恢宏，声势浩大，根据史料所载，“鄂君子皙之泛舟于新波之中也？乘青翰之舟，极荫芘，张翠盖而搨犀尾，班丽袿衽，会钟鼓之音。”可见船上有吹奏钟鼓之音的乐手，极有可能还有侍卫、随从等人，这样浩大的一艘船让一个弱女子来开，显然是不太可能的，所以，榜枻越人极有可能是男性，故排除《越人歌》为爱情题材的可能性。但即便是男性，也不要用“很污”的思想来推断历史事件，称其为“同性恋”，即使历史记载的公子皙很美，即使歌曲当中流露出来的“心悦君兮”，也不能随便扣一个同性恋的帽子。这是一种很高尚很崇高的情感，里面有崇拜、有爱慕、也有“可望而不可及”的遗憾。

二、历史上的公子皙

公子皙（？—公元前 529 年）即楚公子黑肱，春秋时期的楚国人，《左传》又称其为公孙黑。是楚共王的四儿子，楚灵王之弟。楚共王的嫡夫人秦女，一生无子，而楚共王的其他姬妾剩下了五个儿子，按照长幼顺序以此是楚康王（名昭）、楚灵王（公子围）、公子比、公子皙、楚平王（公子弃疾），五位兄弟中，除了公子皙之外，楚共王的其他四个儿子都曾坐上了楚王之位。据《史记》记载，当初对于继承王位的决定还出了一个闹剧：由于没有嫡子继承王位，便通过祭祀来让神灵来决定王位的继承权，祭祀跪拜时，碰到碧玉的那个人就能继承王位，

然后他私下里与巴姬把碧玉藏起来，五位公子沐浴斋戒后去参拜祭祀，楚康王两脚跨在玉上，楚灵王的手肘压在了玉上，公子比和公子皙都离玉比较远，楚平王还小，被人抱着去参拜的，压在了玉的带扣上。所以，后来的史实也印证了神的旨意，这应该也属于历史的巧合。

（一）皇权斗争

虽然公子皙一生不曾坐上王位，但是在皇权斗争的路上却从未停止过。在其父楚共王去世后，长兄康王即位，康王即位十五年后去世，康王的儿子员继位，就是郏敖，郏敖的叔父公子围为令尹，郏敖四年（公元前541年），公子围出使郑国，半路听到楚王郏敖生病了，于是返回皇宫探视楚王的病情，借机勒死楚王郏敖，并杀死了他的两个儿子。随后公子围即位，为楚灵王。灵王十二年春，楚灵王带领军队驻扎乾谿，公子比、公子皙与公子弃疾便谋划一起杀掉楚灵王之子太子禄，趁其兄长在外，立公子比为王，公子皙为令尹。并且初王比下诏任何百姓家都不许收留灵王，楚灵王只得流亡在外。但由于初王比一直不知灵王的下落，惧怕灵王回来而提心吊胆，公子弃疾利用初王的这一心理，对初王比和公子子皙进行恐吓，让船夫半夜在江边喊："灵王回来了"，然后又派人告诉初王比和公子子皙，并进行了言语的刺激，致使二人双双自杀。接着，弃疾即位称王，就是楚平王。

（二）奢华生活

公子皙从小生在帝王家庭，享尽了别人不曾有的荣华富贵。《左传》云："子皙盛饰入，布币而出。"可以看出其着装华丽，生活奢靡。刘向《说苑》亦云："鄂君子皙之泛舟于新波之中也？乘青翰之舟，极荫芘，张翠盖，而搨犀尾，班丽袿衽，会钟鼓之音……"可见其生活的奢华：乘着青翰之舟，两侧挂着遮挡风尘的帷幔，撑着翠绿色羽毛之称的伞盖，举着犀牛尾，衣服斑斓华丽。这点不难理解，富丽堂皇的皇家生活是皇子们本该享有的，所以他的一生极尽享乐，物质生活丰盈，精神生活亦很丰富。

（三）人物性格

出生帝王家庭的公子皙从小便衣食无忧，要风得风、要雨得雨。从史料中可挖掘出子皙的品格和禀性。《左传》记载：

昭公元年，郑徐吾犯之妹美，公孙楚聘之矣，公孙黑又使强委禽焉。犯惧，告子产。子产曰："是国无政，非子之患也。唯所欲与。"犯请于二子，请使女择焉。皆许之。子皙盛饰入，布币而出。子南戎服入，左右射，超乘而出。女自房观之，曰："子皙信美矣，抑子南，夫也。夫夫妇妇，所谓顺也。"适子南氏。子皙怒，既而櫜甲以见子南，欲杀之而取其妻。子南知之，执戈逐之。及冲，击之以戈。子皙伤而归，告大夫曰："我好见之，不知其有异志也，故伤。"

文中大意为公子皙看到郑国徐吾犯的妹妹长得好看，不管公孙楚已经下了聘礼，仍然强行派人送去聘礼。徐吾犯左右为难，子产给他出主意，让妹妹自己选择，最后子皙没有被选中。就想杀了公孙楚然后娶妻，后来被公孙楚追打他，子皙受伤，落荒而逃，回去告诉大夫说自己好心好意去见公孙楚，想不到公孙楚不怀好意，还打伤了他。子皙先是不顾及女子名声，明知已下聘为人妻，仍然强行下聘，可见，他比较自私，一意孤行，陷别人于两难境地却不管不顾。严重违反儒家的礼仪，其次自己计划失败，就准备杀人夺妻，公子皙为达目的不择手段，而且残忍至极，为了得到自己心爱的女人，竟然去杀人。再次，主动攻击公孙楚不料自己受伤，却把自己说得非常无辜，诬陷公孙楚不怀好意，可见此人信口雌黄，颠倒黑白。从这件事情当中，可见公子皙的为人和品性不佳。

在罗艺峰先生撰写的《中国音乐思想史五讲》里面，提到：回到古人的世界去理解古人，是治史的根本态度或根本史观。即所谓"同情的理解"。事实上，我们没法穿越时空回到古人的世界，但可以通过阅读古籍和史料，了解古代人的政治态度、价值观、了解古代人的生活环境，现代人尽量站在古人的角度去理解古人，从而学会"同情"或者"共情"，然后在此基础上要用哲学的思辨能力去解读，只有这样才能更加客观、理性地理解歌曲内涵，更加精准地表达歌曲的情感。■

参考文献

[1] 司马迁．史记 [M]．中华书局，2019.

[2] ［汉］刘向撰，程翔译注．说苑译注 [M]．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

[3] 郭丹，程小青，李彬源译注．左传 [M]．中华书局，2012.

[4] 罗艺峰．中国音乐思想史五讲 [M]．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2013.